

证券代码：831386

证券简称：风华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

(一) 预计情况

单位：元

| 关联交易类别 | 主要交易内容 | 预计 2020 年发生金额 | 2019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|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（如有）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购买原材料、燃料和动力 | | | | |
| 销售产品、商品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，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| | | | |
| 投资（含共同投资、委托理财、委托贷款） | | | | |
| 财务资助（挂牌公司接受的） | | | | |
| 公司章程中约定其他的日常关联交易 | | | | |
| 其他 | 股东提供担保 | 30,000,000 | 7,000,000 | 预计 2020 年扩大银行贷款额度 |
| 合计 | - | 30,000,000 | 7,000,000 | - |

(二) 基本情况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

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预计在 2020 年将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梁华新，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副董事长陈惠珍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关联方为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无偿提供担保，具体担保方式及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预计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（一） 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三、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（一）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上述关联担保，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

因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预计在 2020 年将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梁华新，实际控制人、股东、副董事长陈惠珍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，关联方为公司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贷款无偿提供担保，具体担保方式及担保金额以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。预计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。

五、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，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，将对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积极正面的影响。

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方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、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。

六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风华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2月16日